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油服 公告编号:2015-053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主要系公司拟通过资产注入、股权转让等多种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其相关业务。经公司经办人,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13日起停牌至今。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自停牌以来,公司进一步与相关战略投资者商讨项目情况及停牌进展,以尽快形成本次方案。鉴于该事项尚未筹划完成,同时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仁智油服,股票代码:002629)自2015年9月9日

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会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9月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伟洪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出席人员、召开程序、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上同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的进展进行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5-038

公告编号:2015-038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5,464,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ROH持股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6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4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OH以外的其他境内企业股东,本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后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8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4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9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9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00000000000000000	贵阳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公司董秘办秘书处

咨询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百花大道41号

咨询联系人:李尚武、蒋大坤

咨询电话:0851-84763651、84767251

传真电话:0851-84767826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15-04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16日,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计划于近期对外投资收购标的,标的公司属于互动娱乐行业,本次收购预计涉及的交易金额为10亿元左右。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6日开市起停牌。

2015年8月6日,经公司审慎考虑,确认筹划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于8月29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复牌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投资进展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5年7月28日披露了《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的讨论和分析,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15年8月29日披露的《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对公司2015年1-9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至1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2015年1-9月经营业绩预测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ST元达 公告编号:2015-076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福建三元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福州成立福建三元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7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100%。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投资进展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5年7月28日披露了《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的讨论和分析,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15年8月29日披露的《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对公司2015年1-9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至1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2015年1-9月经营业绩预测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ST元达 公告编号:2015-077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417,证券简称:ST元达)已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9月2日、9月7日、9月8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新闻,且不存在传闻或媒体报道。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可能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公司管理层、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5年7月28日披露了《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的讨论和分析,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15年8月29日披露的《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对公司2015年1-9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至1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2015年1-9月经营业绩预测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5-053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15年9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7日15:00至2015年9月8日15:00。

2.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